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6年04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金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齐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娇娜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68,394,434.07	59,116,289.44	1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35,276.32	7,036,209.15	-1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的净利润(元)	5,677,703.26	6,542,146.52	-13.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477,876.24	-5,209,701.77	339.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2	0.0231	-12.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2	0.0231	-12.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	2.69%	-1.3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 (元)	643,221,586.39	608,389,032.45	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42,792,238.18	453,552,961.86	-2.3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780.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7,182.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007.94	
减: 所得税影响额	79,831.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5.23	
合计	457,573.0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一、面对市场变化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目前,公司螺杆主机的主要竞争对手为国际大型企业及国内少数具备螺杆主机生产能力的优势企业,随着国内产业发展日臻成熟,螺杆压缩机国产化程度不断提高,螺杆主机的进口替代将成为不可逆转的发展趋势,未来存在较大的市场空间。但是螺杆主机市场竞争格局也可能因此而发生变化,具备螺杆主机设计、生产能力的企业数量会逐步增多,竞争对手会逐步增加,螺杆主机市场价格可能会进一步下降,导致公司螺杆主机产品营业收入、毛利率进一步下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构成负面影响。

此外,公司螺杆工艺机产品已成功应用于石油开采企业的石油伴生气抽采增压回收、石油炼化企业的尾气回收利用、煤矿地面与井下煤层瓦斯气的抽采增压回收利用、生物质燃气如沼气和秸秆燃气的抽采回收等领域。尽管公司在螺杆工艺机市场开发、客户培育等方面进行了长期努力,但如果市场形势变化导致公司在认识和挖掘客户需求方面出现偏差,或者设备技术性能等方面不能满足客户需求,都会导致公司工艺机销售减少,影响公司营业收入,从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的下滑。

二、公司下游企业需求变动对公司造成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螺杆主机系列产品,螺杆主机产品主要供应国内螺杆空压机装备客户,最终用户包括轻工制造、矿山、电子、机械制造、电力、冶金、医药、食品、石油及化工等众多行业、领域,具有"量大面广"的特征,但部分行业如矿山、冶金、电力的周期性较强,对螺杆空压机采购需求容易受到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的影响,从而影响到对公司螺杆主机的销售。下游企业的需求一旦发生较大波动,对公司的收入及盈利水平带来影响。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如期带来效益的风险

公司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螺杆压缩机主机建设项目、螺杆压缩机整机产业化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螺杆压缩机主机建设项目主要是对公司现有螺杆主机产能的扩建,旨在扩大中、大排量螺杆主机生产能力。螺杆压缩机整机产业化项目主要是进一步发挥公司在螺杆主机方面的自制能力,提高公司煤层气、石油伴生气、天然气、沼气及工业尾气等可燃气螺杆压缩机及机组和螺杆中压机等生产装配能力。

公司虽已对上述项目的市场前景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论证,全面考虑了产品的市场需求。尽管如此,公司立项的项目所面临的市场需求在不断改变,可能会导致项目实施后面临市场拓展风险,导致无法如期实现投资收益。

四、不再享受高新企业税收优惠的风险

公司于2014年9月获得编号为GF20143310007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资格有效期为3年,自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若公司在未来不能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或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馬	浦股股东总数			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m+力功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	质押或冻结情况		
双 示石柳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付似效里	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怡诺鲍斯集团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70%	94,104,000	94,104,000	质押	49,090,000	
奉化永兴投资有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5%	6,840,000	6,840,000			

限公司						
奉化南海药化集 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6,336,000	6,336,000		
陈军	境内自然人	2.37%	4,000,000	4,000,000	质押	2,000,000
周齐良	境内自然人	2.37%	4,000,000	4,000,000	质押	300,000
吴常洪	境内自然人	2.37%	4,000,000	4,000,000		
陈立坤	境内自然人	2.37%	4,000,000	4,000,000		
范永海	境内自然人	1.09%	1,840,000	1,840,000		
夏波	境内自然人	0.71%	1,200,000	1,200,000	质押	12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5%	594,800			
		前 10 名	无限售条件股东持			
nn <i>+</i> -					股份种类	
股朱	名称	持 有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	理有限责任公司			594,800	人民币普通股	594,800
王奇峰				388,300	人民币普通股	388,300
丘进钧				326,330	人民币普通股	326,330
储晟				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000
陈隆风				226,700	人民币普通股	226,700
黄岳亚				221,100	人民币普通股	221,100
李鹏飞				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
张渺翊				216,4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400
孙峰		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汪兵				177,300	人民币普通股	177,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	系或一致行动的	控股股东怡诺鲍斯 系,陈金岳与股东			· 全岳,陈金岳与股	· 东陈立坤为父子关
参与融资融券业金	公司股东丘进钧通过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326,330 股;公司股东陈隆风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有 226,700 股;公司股东汪兵通过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有 177,300 股。

□是√否

(如有)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幅(%)	变动原因说明
预付款项	6,905,335.29	4,661,202.65	48.14%	主要系本期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552,820.30	1,887,648.57	141.19%	主要系本期支付中登公司款项用以发放流通股股东红利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206,895.88	1,997,824.49	110.57%	主要系本期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6,713,760.56	8,744,512.37	91.13%	主要系本期新购设备调试安装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68,426,484.04	47, 983, 283. 32	42.60%	主要系本期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应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400,566.30	140,529.36	185.04%	主要系本期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应付股利	16,896,00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尚未支付分配的股利所致。
长期借款		5,000,00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归还长期借款所致。

2. 合并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	变幅(%)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6,327.76	607,140.58	-77.55%	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减少导致相应的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减少。
销售费用	2,845,704.72	2,090,319.49	9 36.14% 主要系本期公司推广销售导致广告宣传费增加,销售数 致运费增长等所致。	
管理费用	7, 188, 256. 58	5,141,984.02	39.80%	主要系研发费用和收购阿诺公司费用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	683,825.73	2,311,664.33	-70.42%	主要系本期贷款利息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52,579.01	878,421.18	-128.75%	主要系本期冲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所致。

3.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	变幅(%)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 的现金	78,055,878.02	58, 453, 343. 29	33.54%	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到销售货款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 的现金	1,376,798.82	159,770.07	761.74%	主要系本期收到退回的销售产品招标保证金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55,482.72	8,222,861.05	-65.27%	主要系本期支付增值税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 的现金	5, 299, 774. 04	2, 116, 429. 63	150.41%	主要系本期销售产品投标保证金支付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 金	18, 316, 555. 42	8,520,370.22	114.97%	主要系本期支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5,000,000.00	300.00%	主要系本期借款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5,000,000.00	200.00%	主要系本期归还贷款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 息支付的现金	4,969,145.83	2, 377, 236. 55	109.03%	主要系本期发放流通股股东红利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 现金	225, 031. 48	25, 515. 50	781.94%	主要系本期支付中登公司登记及派息手续费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的景响	175. 04	50, 890. 66	-99.66%	主要系上年同期以欧元支付进口设备汇率变动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839.44万元,同比增长15.69%,其中螺杆主机营业收入4304.28万元,同比下降1.77%;配件及其他营业收入524.74万元,同比增长22.39%;螺杆整机营业收入2010.42万元,同比增长82.58%,主要系公司顺应国家节能减排的需求,开发出能效较高的两级螺杆压缩机,销售数量达到183台,实现营业收入1017.19万元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1-1	3月前五名客户的营	3业收入情况	2015年1-3月前五	16年15年收入对比	
分类	营业收入(万 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 的比例	营业收入(万 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 例	同期收入增減比例
螺杆主机	4,304.28	62.93%	4,381.75	74.12%	-1.77%
螺杆整机	2,010.42	29.39%	1,101.14	18.63%	82.58%
配件及其他	524.74	7.68%	428.74	7.25%	22.39%
合计	6,839.44	100.00%	5,911.63	100.00%	15.69%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 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	₹1-3月前五名供应商	的采购情况	2015年1-3月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供应商A	330.86	5. 83%	供应商B	249. 42	11.94%	
供应商B	303.36	5.34%	供应商A	187. 42	8.97%	
供应商C	279.74	4.93%	供应商D	167.46	8.02%	
供应商D	251.32	4.43%	供应商F	135.33	6. 48%	
供应商E	224. 01	3.95%	供应商G	132.59	6.35%	
合计	1,389.29	24.48%	 合计	872. 22	41.76%	

前五大供应商的变化不会对公司实际经营造成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1-3日	前五名客户的营	21NP y 暐石	2015年1-3月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u>朝五石音/ 1972</u> 曹业收入 (万元)	占全部营业 收入的比例	字户名称	曹业收入 (万元)	占全部营业 收入的比例	
客户∆	428.81	6.27%	客户C	728.85	12.33%	
客户B	408.65	5.97%	客户F	525.70	8.89%	
客户C	390.63	5.71%	客户G	388.03	6.56%	
客户D	296.38	4.33%	客户H	380.34	6.43%	
客户E	293.41	4.29%	客户B	328.76	5.56%	
合计	1,817.88	26.57%	合计	2,351.68	39.77%	

前五大客户的变化不会对公司实际经营造成影响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年度经营计划未发生重大变更,各项工作按计划推进.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二节 二、重大风险提示"。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 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陈金岳;陈军; 陈金坤;范永;张 李洪;丁,贾 全;周齐良	其他承诺	(诺以件位输不方司本本消行本动产履关费本董酬定度补的相本公股行一不不向或送采式利人人费约人用从行的活人事委的与回执挂人布权权的无公其者利用损益承的行束承公事职投动承会员薪公报行钩承的激条本偿平他个益其害。诺职为。诺司与责资。诺或会酬司措情。诺公励件人或条单人,他公二对务进三不资其无、四由薪制制填施况五拟司的与承	2016年01月04日	9999-12-31	报告人均做的人,可以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

				-		<u> </u>
			公司填补回			
			报措施的执			
			行情况相挂			
			钩。(六)本			
			承诺出具日			
			后至公司本			
			次重大资产			
			重组实施完			
			毕前,若中国			
			证监会作出			
			关于填补回			
			报措施及其			
			承诺的其他			
			新的监管规			
			定的,且上述			
			承诺不能满			
			足中国证监			
			会该等规定			
			时,本人承诺			
			届时将按照			
			中国证监会			
			的最新规定			
			出具补充承			
			诺。(七)本			
			人承诺切实			
			履行公司制			
			定的有关填			
			补回报措施			
			以及本人对			
			此作出的任			
			何有关填补			
			回报措施的			
			承诺, 若本人			
			违反该等承			
			诺并给公司			
			或者投资者			
			造成损失的,			
			本人愿意依			
			法承担对公			
			司或者投资			
			者的补偿责			
			任。			
	 陈军;范永海;	 股份限佳承		2015年04月		报告期内,承
自 /// // 計 友 /T叭 田 副 合 町 町 作 注 注 1	陈车;氾水海; 贾安全;夏波;		人股票在证	23 日	2018-04-22	
	贝女王;灵彼;	ME	八似示住证	23 H		诺人均遵守

周齐良	券交易所上	了所做的承
	市之日起 12	诺
	个月内, 不转	
	让或者委托	
	他人管理其	
	所持有的股	
	份,也不由发	
	行人回购该	
	部分股份;	
	(2) 公司发	
	行上市后6个	
	月内如股票	
	连续 20 个交	
	易日的收盘	
	价均低于本	
	次发行的发	
	行价,或者上	
	市后6个月期	
	末收盘价低	
	于本次发行	
	的发行价,所	
	持有的发行	
	人股票将在	
	上述锁定期	
	限届满后自	
	动延长6个月	
	的锁定期;	
	(3) 所持公	
	司股票在前	
	述锁定期届	
	满后的两年	
	内减持的,减	
	持价格不低	
	于本次发行	
	的发行价;	
	(4) 如遇除	
	权除息,上述	
	股票价格均	
	作相应调整;	
	(5) 如未履	
	行上述承诺,	
	转让相关股	
	份所取得的	
	收益归发行	

		人所有。			
		(1) 自公司			
		股票上市之			
		日起36个月			
		内,不转让或			
		者委托他人			
		管理本人持			
		有的公司上			
		市前已发行 的股份,也不			
		由发行人回			
		四及11八回 购该部分股			
		份; (2) 公司			
		发行上市后6			
		及行工印后 6 个月内如股			
		票连续 20 个			
		宗廷续 20 年 交易日的收			
		盘价均低于			
		本次发行的			
		发行价,或者			
		上市后6个月			
		期末收盘价			报告期内,承
陈立坤;吴常	股份限售承	低于本次发	2015年04月	2020-04-22	诺人均遵守
洪	诺	行的发行价,	23 日	2020-04-22	了所做的承
		所持有的发			诺
		行人股票将			
		在上述锁定			
		期限届满后			
		自动延长6个			
		月的锁定期;			
		(3) 所持公			
		司股票在前			
		述锁定期届			
		满后的两年			
		内减持的,减			
		持价格不低			
		于本次发行			
		的发行价;			
		(4) 如遇除			
		权除息,上述			
		股票价格均			
		作相应调整;			
		(5) 如未履			
		行上述承诺,			

		转让相关的收益所有。 公 东 实 陈 配 用 同 的 下 人 所 有 。 公 东 实 陈 配 用 同 形 是 别 不 的 是 是 是 , 不 的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恰诺鲍斯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或有市的由购份发个票交盘本发上期低行鲍有股述届延锁鲍持者的前股发该;行月连易价次行市末于的斯的票锁满长定斯公间公己份行部(2上内续日均发价后收本发集发将定后6期集司接司发,人分)市如2的低行,6盘次行团行在期自个;团股持上行也回股公后股个收于的或个价发价持人上限动月(3所票不),可以分析,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2015年04月23日	2020-04-22	报告期内,承

		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的10%,减持价格不			
		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4)如遇除权除息,上述股票价格均作相应调整; (5)如未履行上述承诺,			
		转让相关股份所取得的 收益归发行 人所有。			
奉化南海药 化集团有限 公司;奉化永 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人券市个让他所份行部(行月连易价次行市末于的持人1)股交之月或人持,人分2)上内续日均发价后收本发有股自票易日内者管有也回股公市如2的低行,6盘次行的票发证上12年,委理的不购份公后股个进行的或个价发价发将发证上12转	2015年04月 23日	2018-04-22	报告期内,承 诺人所做的 话

		上限动的(司述满内的过的价本发如息价应如述相述届延锁30股锁后,股所25%不发价除上均整履诺股定后6期持在期两年不股,低行;权述作;行,份期自个;转前届年转超份减于的4除股相(5上转所期)自7、公前届年转超份减于的4除股相(5上转所期)自7、公前届年转超份减于的4除股相(5上转所)			
化焦闭有限	股份减持承诺	相关股的行。 首行长有公额的人的人们,并是一个人们的人们,并是一个人们的人们,并是一个人们的人们,并是一个人们的人们,并是一个人们的人们,这一个人们的人们,这一个人们的人们,这一个人们的人们,这一个人们	2015年04月23日	2020-04-22	报告期内,承 诺人均遵守 了所做的承 诺

	限制及自愿		
	锁定的承诺,		
	在锁定期内,		
	不出售本次		
	公开发行前		
	持有的公司		
	股份(本次公		
	开发行股票		
	中公开发售		
	的股份除		
	外)。上述锁		
	定期届满后		
	两年内,在满		
	足以下条件		
	的前提下,可		
	进行减持:		
	(1) 上述锁		
	定期届满且		
	没有延长锁		
	定期的相关		
	情形, 如有锁		
	定延长期,则		
	顺延; (2) 如		
	发生鲍斯集		
	团、永兴投		
	资、南海药化		
	需向投资者		
	进行赔偿的		
	情形,该等股		
	东已经全额		
	承担赔偿责		
	任。鲍斯集		
	团、永兴投		
	资、南海药化		
	在上述锁定		
	期届满后的		
	两年内,每年		
	转让的股份		
	分别不超过		
	其所持股份		
	的 10%、25%、		
	25%; 如确定		
	依法减持发		
	行人股份的,		

		16 to 1/2 1	<u> </u>	<u> </u>	
		将提前三个			
		交易日予以			
		公告,减持价			
		格不低于本			
		次发行的发			
		行价;减持发			
		行人股份后,			
		将按照相关			
		法律、法规、			
		规章、规范性			
		文件及证券			
		交易所业务			
		规则的规定			
		履行信息披			
		露义务。如未			
		履行上述承			
		诺出售股票,			
		股东鲍斯集			
		团、永兴投			
		资、南海药化			
		将该部分出			
		售股票所取			
		得的收益(如			
		有),上缴公			
		司所有。			
		本次发行上			
		市后的股利			
		分配政策:			
		2014年8月			
		18 日, 公司召			
		开 2014 年第			
		二次临时股			
		东大会审议			
宁波鲍斯能		通过了上市			报告期内,承
	分红承诺	后适用的《公	2015年04月	9999-12-31	诺人均遵守
有限公司	77 22 77 77	司章程(草	23 日	7777 12 31	了所做的承
DEAM		^{11 早住(早} 案)》,确定了			诺
		(条7//, 棚足) 公司发行上			
		市后的利润			
		分配政策如			
		下: (一) 利			
		润分配原则,			
		公司的利润			
		分配应重视			

对投资者的
合理投资回
报并兼顾公
司当年的实
际经营情况
和可持续发展,到海外的
展,利润分配
政策应保持
连续性和稳
定性,并坚持
如下原则:
(1) 按法定
顺序分配;
(2) 存在未
弥补亏损,不
得向股东分
配利润; (3)
同股同权、同
股同利; (4)
公司持有的
本公司股份
不得参与分
配利润。(二)
利润分配形
式,公司可以
采取现金、股
票或者现金
与股票相结
合的方式或
者法律法规
允许的其他
方式分配利
润;利润分配
不得超过累
计可分配利
润的范围,不
得损害公司
持续经营能
力。(三)利
润分配的顺
序,公司在具
备现金分红
条件下,应当
优先采用现

	金分红进行	
	利润分配。	
	(四)利润分	
	配的期间间	
	隔,在满足上	
	述现金分红 2.44 は2.77	
	条件情况下,	
	公司应当采	
	取现金方式	
	分配利润,原	
	则上每年度	
	进行一次现	
	金分红,公司	
	董事会可以	
	根据公司盈	
	利及资金需	
	求情况提议	
	公司进行中	
	期现金分红。	
	(五)利润分	
	配的条件,1、	
	现金分红的	
	条件与比例,	
	公司拟实施	
	现金分红的,	
	应同时满足	
	以下条件:	
	(1) 公司该	
	年度实现的	
	可分配利润	
	(即公司弥	
	补亏损、提取	
	公积金后所	
	余的税后利	
	润)为正值;	
	(2) 审计机	
	构对公司该	
	年度财务报	
	告出具标准	
	无保留意见	
	的审计报告。	
	在满足公司	
	正常生产经	
	营的资金需	
	口117公亚四	

	求情况下,如		
	无重大投资		
	计划或重大		
	现金支出等		
	事项发生,公		
	司每年以现		
	金形式分配		
	的利润应当		
	不少于当年		
	实现的可供		
	分配利润的		
	百分之二十。		
	最近三年以		
	现金方式累		
	计分配的利		
	润不少于最		
	近三年实现		
	近三年安境 的年均可分		
	配利润的百		
	分之三十。上		
	述重大投资		
	企里人投资 计划或重大		
	现金支出事		
	项是指以下 可是指以下		
	^{坝走指以下} 情形之一:		
	_{同ル之} 一: (1) 公司未		
	来 12 个月内		
	拟对外投资、		
	收购资产或 购买20.4 思		
	购买设备累		
	计支出达到		
	或超过公司 最近一期经		
	审计净资产		
	的 50%, 且绝		
	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		
	(2) 公司未		
	来 12 个月内		
	拟对外投资、		
	收购资产或 购买20名用		
	购买设备累		
	计支出达到		
	或超过公司		

最近一期经	
审计总资产	
的 30%。上述	
重大投资计	
划或重大现	
金支出事项	
须经公司董	
事会批准并	
提交股东大	
会审议通过	
后方可实施。	
2、发放股票	
股利的具体	
条件: 若公司	
业绩增长快	
速,并且董事	
会认为公司	
股票价格与	
公司股本规	
模不匹配时,	
可以在满足	
上述现金分	
配之余,提出	
并实施股票	
股利分配预	
案。如公司同	
时采取现金	
及股票股利	
分配利润的,	
在满足公司	
正常生产经	
营的资金需	
求情况下,公	
司实施差异	
化现金分红	
政策: (1) 公	
司发展阶段	
属成熟期且	
无重大资金	
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	
配时,现金分	
红在本次利	
润分配中所	
1 1000-100	

占比例最低
应达到 80%;
(2) 公司发
展阶段属成
熟期且有重
大资金支出
安排的,进行
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
本次利润分
配中所占比
例最低应达
到 40%; (3)
公司发展阶
段属成长期
且有重大资
金支出安排
的,进行利润
分配时,现金
分红在本次
利润分配中
所占比例最
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
展阶段不易
区分但有重
大资金支出
安排的,可以
按照前项规
定处理。股东
大会授权董
事会每年在
综合考虑公司的任何
司所处行业
特点、发展阶
段、自身经营
模式、盈利水
平以及是否
有重大资金
支出安排等
因素,根据上
述原则提出 (4年7月27日)
当年利润分
配方案。随着

	公司的不断		
	发展,公司董		
	事会认为公		
	司的发展阶		
	段属于成熟		
	期的,则根据		
	公司有无重		
	大资金支出		
	安排计划,由		
	董事会按照		
	公司章程规		
	定的利润分		
	配政策调整		
	的程序,提请		
	股东大会决		
	议提高现金		
	分红在本次		
	利润分配中		
	的最低比例。		
	(六) 利润分		
	配应履行的		
	审议程序,1、		
	利润分配预		
	案应经公司		
	董事会、监事		
	会分别审议		
	通过后方能		
	提交股东大		
	会审议。董事		
	会在审议利		
	润分配预案		
	时,须经全体		
	董事过半数		
	表决同意,且		
	经公司二分		
	之一以上独		
	立董事表决		
	同意。监事会		
	在审议利润		
	分配预案时,		
	须经全体监		
	事过半数以		
	上表决同意。		
	2、股东大会		

在审议利润
分配方案时,
须经出席股
东大会的股
东所持表决
权的二分之
一以上表决
同意;股东大
会在表决时,
应向股东提
供网络投票
方式。3、公
司对留存的
未分配利润
使用计划安
排或原则作
出调整时,应
重新报经董
事会、监事会
及股东大会
按照上述审
议程序批准,
并在相关提
案中详细论
证和说明调
整的原因,独
立董事应当
对此发表独
立意见。4、
公司股东大
会对利润分
配方案作出
决议后,公司
董事会须在
股东大会召
开后 2 个月内
完成股利派
发事项。(七)
董事会、监事
会和股东大
会对利润分
配政策的研
究论证程序
和决策机制,

1、定期报告
公布前,公司
董事会应在
五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
司持续经营
能力、保证生
产正常经营
及发展所需
资金和重视
对投资者的 对投资者的
合理投资回
报的前提下,
研究论证利
润分配的预
展
条・独立里争
金分红预案
时发表明确
意见。2、独
立董事可以
征集中小股
东的意见,提
出分红提案,
并直接提交
董事会审议。
3、公司董事
会制定具体
的利润分配
预案时,应遵
守法律、法规
和本章程规
定的利润分
配政策;利润
分配预案中
应当对留存
的当年未分
配利润的使
用计划安排
或原则进行
说明,独立董
事应当就利
润分配预案
的合理性发
表独立意见。

	4、公司董事	I	
	会审议并在		
	定期报告中		
	公告利润分		
	配预案,提交		
	股东大会批		
	准;公司董事		
	会未做出现		
	金利润分配 预案的,应当		
	征询独立董 事和外部监		
	事的意见,并		
	在定期报告		
	中披露原因,		
	独立董事应		
	当对此发表		
	独立意见。5、		
	董事会、监事		
	会和股东大		
	会在有关决		
	策和论证过		
	程中应当充		
	分考虑独立		
	董事、外部监		
	事和公众投		
	资者的意见。		
	(八)利润分		
	配政策调整,		
	1、公司如因		
	外部经营环		
	境或者自身		
	经营状况发		
	生较大变化		
	而需要调整		
	利润分配政		
	策的,调整后		
	的利润分配		
	政策不得违		
	反中国证监		
	会和证券交		
	易所的有关		
	规定。"外部经		
	营环境或者		

	自身经营状		
	况的较大变		
	化"由董事会		
	根据本章程		
	的规定,结合		
	实际情况作		
	出判断,包括		
	但不限于以		
	下情形: (1)		
	国家制定的		
	法律法规及		
	行业政策发		
	生重大变化,		
	非因公司自		
	身原因导致		
	公司经营亏		
	损;(2) 出		
	现地震、台		
	风、水灾、战		
	争等不能预		
	见、不能避免		
	并不能克服		
	的不可抗力		
	因素,对公司		
	生产经营造		
	成重大不利		
	影响导致公		
	司经营亏损;		
	(3) 公司法		
	定公积金弥		
	补以前年度		
	亏损后,公司		
	当年实现净		
	利润仍不足		
	以弥补以前		
	年度亏损;		
	(4) 中国证		
	监会和证券		
	交易所规定		
	的其他事项。		
	2、公司董事		
	会在利润分		
	配政策的调		
	整过程中,应		

	<u> </u>	NI A STATE OF THE			
		当充分考虑			
		独立董事、监			
		事会和公众			
		投资者的意			
		见。董事会在			
		审议调整利			
		润分配政策			
	ļ	时,须经三分			
	ļ	之二董事表			
		决同意,且经			
	ļ	公司全体独			
		立董事表决			
	ļ	同意; 监事会			
		在审议调整			
		利润分配政			
	ļ	策时,须经三			
	ļ	分之二监事			
		表决同意。3、			
	ļ	利润分配政			
	ļ	策调整应分			
	ļ	别经董事会			
	ļ	审议通过后			
	ļ	方能提交股			
		东大会审议。			
	ļ	公司应以股			
	ļ	东权益保护			
	ļ	为出发点,在			
	ļ	股东大会提			
	ļ	案中详细论			
	ļ	证和说明原			
	ļ	因。股东大会			
		在审议利润			
		分配政策调			
		整时,须经出			
		席会议的股			
		东所持表决			
		权的三分之			
		二以上表决			
		同意。			
サムニ いせ					
陈金岳;怡诺	关于同业竞	发行人控股			报告期内,承
鲍斯集团有	争、关联交	股东鲍斯集	2012年05月	0000 12 21	诺人均遵守
限公司;奉化	易、资金占用	团、实际控制	10 日	9999-12-31	了所做的承
南海药化集 团有限公司;	方面的承诺	人陈金岳及 其配偶周利			诺

奉化永兴投	娜以及持股	
资有限公司;	5%以上的主	
周利娜	要股东南海	
7. 4.147741	药化与永兴	
	投资就避免	
	与发行人及	
	其控制的企	
	业之间产生	
	同业竞争及	
	利益冲突,作	
	出如下不可	
	撤销的承诺:	
	1、本公司(本	
	人)目前未以	
	任何形式直	
	接或间接从	
	事与鲍斯股	
	份相同或相	
	似的业务,未	
	拥有与鲍斯	
	股份业务相	
	同或相似的	
	控股公司、联	
	营公司及合	
	营公司,将来	
	也不会从事	
	与鲍斯股份	
	相同或相似	
	的业务; 2、	
	本公司(本	
	人)将不投资	
	与鲍斯股份	
	相同或相类	
	似的企业或	
	项目,以避免	
	对鲍斯股份	
	的生产经营	
	构成直接或	
	间接的竞争;	
	保证本人及	
	与本人关系	
	密切的家庭	
	成员不直接	
	或间接从事、	

		会上出 进行			
		参与或进行			
		与鲍斯股份			
		的生产、经营			
		相竞争的任			
		何经营活动;			
		3、若违反上			
		述承诺,本公			
		司(本人)将			
		承担相应的			
		法律责任,包			
		括但不限于			
		由此给鲍斯			
		股份及其他			
		中小股东造			
		成的全部损			
		失。			
		减少及规范			
		关联交易的			
		承诺: 为促进			
		公司持续规			
		范运作,避免			
		本公司实际			
		控制人及其			
		控制的其他			
		公司在生产			
		经营活动中			
怡诺鲍斯集		损害公司利			
团有限公司;		益,根据有关			
陈金岳;周利	关于同业竞	法律法规的			报告期内,承
娜;奉化南海	争、关联交	规定,公司控	2015年04月		诺人均遵守
药化集团有	易、资金占用		23 日	9999-12-31	了所做的承
	方面的承诺	集团、实际控			诺
永兴投资有		制人陈金岳			
限公司		及其配偶周			
		利娜,以及持			
		股 5%以上股			
		东永兴投资、			
		南海药化就			
		避免及减少			
		关联交易问			
		题,向公司承			
		诺如下: 1、			
		本公司(本			
		人)不利用股			
		八八个小川以	<u> </u>		<u> </u>

	东地位及与	
	鲍斯股份之	
	间的关联关	
	系损害鲍斯	
	股份利益和	
	其他股东的	
	合法权益; 2、	
	本公司(本	
	人)及本公司	
	(本人)控制	
	的其他企业	
	将不会以任	
	何理由和方	
	式占用鲍斯	
	股份的资金	
	或其他资产;	
	3、尽量减少	
	与鲍斯股份	
	发生关联交易	
	易,如关联交	
	易无法避免,	
	将按照公平	
	合理和正常	
	的商业交易	
	条件进行,将	
	不会要求或	
	接受鲍斯股	
	份给予比在	
	任何一项市	
	场公平交易	
	中第三者更	
	优惠的条件;	
	4、将严格和	
	善意地履行	
	与鲍斯股份	
	签订的各种	
	关联交易协	
	议,不会向鲍	
	斯股份谋求	
	任何超出上	
	述规定以外	
	的利益或收	
	益; 5、本公	
	司(本人)将	

		通制业促业的上若承(担律但此份东部过的的使按标述违诺本相责不给及造损作金权企样守;述公将法包由股股全,从应任限鲍其成失明,,以创办,于斯他的。			
团有限公司;	关于、关 多 易 方	发股团人其娜人2013 诺(公控企任方行或他司意违诺造间损任人,有东、陈配、周10日:本司制业何式人发资(承反给成接失及人鲍实金偶关永年出本人(的将理占的行产本担上发的的、额股集控及利自于10承司及人他以和发金其本)于承人接济赔的股集的人就,月承一本)	2010年10月30日	9999-12-31	报告期内,承 诺

			费用支出;本			
			声明、承诺与			
			保证可被视			
			为对发行人			
			及其他股东			
			共同和分别			
			作出的声明、			
			承诺和保证。			
			自股份公司			
			设立以来,公			
			司未有实际			
			控制人及其			
			控制的企业			
			以借款、代偿			
			债务、代垫款			
			项等形式占			
			用发行人资			
			金的情形。			
			发行人及其			
			控股股东、公			
			司董事及高			
			级管理人员			
			关于稳定公			
			司股价的预			
			案: 为维护公			
÷	产波鲍斯能		众投资者的			
			利益,公司及			
	可限公司;怡		其控股股东			
	苦鲍斯集团		鲍斯集团、董			
	可限公司;陈		事及高级管			报告期内, 承
	金岳;陈军;陈	IPO 稳定股价	理人员承诺,	2015年04月	2018-04-22	诺人均遵守
	z 击, 弥丰, 弥 Z 坤; 范永海;	承诺	如果首次公	23 日	2016-04-22	了所做的承
	「以升;邬义		开发行上市			诺
	太汗,那又		后三年内公			
			司股价出现			
	安全;吴常洪; 周齐良		低于每股净			
J.	リルス		资产的情况			
			时,将启动稳			
			定股价的预			
			案,具体如			
			下: 1、启动			
			股价稳定措			
			施的具体条			
			件,(1)预警			

	条件: 当公司	
	股票连续5个	
	交易日的收	
	盘价低于每	
	股净资产的	
	120%时,在	
	10 个工作日	
	内召开投资	
	者见面会,与	
	投资者就上	
	市公司经营	
	状况、财务指	
	标、发展战略	
	进行深入沟	
	通; (2) 启动	
	条件: 当公司	
	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	
	收盘价低于	
	每股净资产	
	时,应当在30	
	日内实施相	
	关稳定股价	
	的方案,并应	
	提前公告具	
	体实施方案。	
	2、稳定股价	
	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	
	股价稳定措	
	施的条件成	
	就时,公司将	
	及时采取以	
	下部分或全	
	部措施稳定	
	公司股价:	
	公司放切: (1)公司回	
	购股票,①公	
	司为稳定股	
	价目的而实	
	施的回购股	
	份,应符合	
	《上市公司	
	回购社会公	
	四州任云公	

众股份管理
办法(试行)》
及《关于上市
公司以集中
竞价交易方
式回购股份
的补充规定》
等相关法律、
法规的规定,
且不应导致
公司股权分
布不符合上
市条件。②公
司股东大会
做出决议,须
经出席会议
的股东所持
表决权的三
分之二以上
通过。③公司
为稳定股价
之目的进行
股份回购的,
除应符合相
关法律法规
要求之外,还
应符合以下
条件:公司用
于回购股份
的资金总额
累计不超过
公司首次公
开发行新股
所募集资金
的总额;公司
单次用于回
购股份的资
金不少于人
民币 1,000 万
元,单次回购
股份不超过
公司总股本
的 2%。(2)

	控股股东增		
	持,①公司控		
	股股东应在		
	符合《上市公		
	司收购管理		
	办法》及《创		
	业板信息披		
	露业务备忘		
	录第 5 号——		
	股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增		
	持股份业务		
	管理》等法律		
	法规的条件		
	和要求的前		
	提下,对公司		
	股票进行增		
	持;②控股股		
	东鲍斯集团		
	承诺单次增		
	持总金额不		
	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单次增持公		
	司股份数量		
	不超过公司		
	总股本的		
	2%。(3)董事、		
	高级管理人		
	员增持,①公		
	司董事、高级		
	管理人员应		
	在符合《上市		
	公司收购管		
	理办法》及		
	《上市公司		
	董事、监事和		
	高级管理人		
	员所持本公		
	司股份及其		
	变动管理规		
	则》等法律法		
	规的条件和		
	要求的前提		

	下, 对公司股		
	票进行增持;		
	②公司董事、		
	高级管理人		
	员承诺,其单		
	次用于增持		
	公司股份的		
	总金额不少		
	于人民币 100		
	万元。(4) 其		
	他法律、法规		
	以及中国证		
	监会、证券交		
	易所规定允		
	许的措施。公司在主来聘		
	司在未来聘		
	任新的董事、		
	高级管理人		
	员前,将要求		
	其签署承诺		
	书,保证其履		
	行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上		
	市时董事、高		
	级管理人员		
	已做出的相		
	应承诺。3、		
	稳定股价措		
	施的启动程		
	序,(1)公司		
	回购,①公司		
	董事会应在		
	上述公司回		
	购启动条件		
	触发之日起		
	的 15 个交易		
	日内做出回		
	购股份的决		
	议;②公司董		
	事会应当在		
	做出回购股		
	份决议后的2		
	个工作日内		
	公告董事会		

	决议、回购股	
	份预案,并发	
	布召开股东	
	大会的通知;	
	③公司回购	
	应在公司股	
	东大会决议	
	做出之日起	
	次日开始启	
	动回购, 并应	
	在履行相关	
	法定手续后	
	的 30 日内实	
	施完毕; ④公	
	司回购方案	
	实施完毕后,	
	应在2个工	
	作日内公告	
	公司股份变	
	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	
	注销所回购	
	的股份,办理	
	工商变更登	
	记手续。(2)	
	控股股东及	
	董事、高级管	
	理人员增持,	
	①公司董事	
	会应在控股	
	股东及董事、	
	高级管理人	
	员增持启动	
	条件触发之	
	日起2个交	
	易日内做出	
	增持公告。②	
	控股股东及	
	董事、高级管	
	理人员应在	
	增持公告做	
	出之日起次	
	日开始启动	
	增持,并应在	

履行相关法
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
完毕。4、稳
定股价方案
的终止情形,
自股价稳定
方案公告之
日起 90 个自
然日内,若出
现以下任一
情形,则视为
本次稳定股
价措施实施
完毕及承诺
履行完毕,已
公告的稳定
股价方案终
止执行: (1)
公司股票连
续5个交易日
的收盘价均
高于公司最
近一年经审
计的每股净
资产(最近一
年审计基准
日后,因利润
分配、资本公
积金转增股
本、増发、配
股等情况导
致公司净资
产或股份总
数出现变化
的,每股净资
产相应进行
调整);(2)
继续回购或
增持公司股
份将导致公
司股权分布
不符合上市
条件。
X T 0

陈金岳	其他承诺	外围搭建了 临时物因责保	23 日	9999-12-31	报告期内,承 诺人均遵守 了所做的承 诺
怡诺鲍斯集	其他承诺	填即措首行板司大于资目一目在投体致司益前程鉴况过螺场入补期施次并上净幅本金建定收募产现发净率出度于,继杆占能被回及公在市资增次投设周益投后,行资较现的上公续主有源摊报承开创后产加募资存期需项逐可后产发一下述司提机率回薄的诺发业,将,集项在,要目步能公收行定降情拟高市,收薄的:	2015年04月23日	9999-12-31	报告期内,承 对遵守 诸

	利用领域;加	
	快募投项目	
	建设,争取早	
	日实现预期	
	效益;加强募	
	投项目管理,	
	提高资金使	
	用效率;进一	
	步完善利润	
	分配政策,注	
	重投资者回	
	报及权益保	
	护等综合措	
	施提高公司	
	盈利能力,增	
	厚未来收益,	
	以填补股东	
	被摊薄的即	
	期回报。公司	
	承诺如下: 1、	
	继续提高螺	
	杆主机市场	
	占有率,进入	
	能源回收利	
	用领域,通过	
	不断的技术	
	研发投入,公	
	司已快速成	
	长为国内主	
	要的螺杆主	
	机供应商,未	
	来,公司将进	
	一步巩固和	
	提高螺杆主	
	机的市场占	
	有率,继续做	
	大产业规模。	
	同时,公司将	
	以可燃气回	
	收利用成套	
	装置为主攻	
	方向,加大对	
	可燃气抽采、	
	提纯及液化	

	成套装置的		
	研发力度,进		
	入能源回收		
	利用领域,提		
	高公司盈利		
	能力。2、加		
	快募投项目		
	建设,争取早		
	日实现预期		
	效益, 本次募		
	集资金到位		
	之前,公司将		
	以自筹资金		
	先行投入,并		
	在募集资金		
	到位之后予		
	以置换,确保		
	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早日		
	建成投产,尽		
	快发挥经济		
	效益。募集资		
	金到位之后,		
	公司将积极		
	调配资源,加		
	快募投项目		
	的后续建设		
	进度,争取募		
	投项目早日		
	投产并实现		
	预期效益。3、		
	加强募投项		
	目管理,提高		
	资金使用效		
	率,公司制定		
	了《募集资金		
	管理制度》,		
	对募集资金		
	的专户存储、		
	使用、投向变		
	更、管理和监		
	督进行了明		
	确的规定。为		
	 保障公司规	 	

范、有效使用 募集资金,本 次公开发行 募集资金到 位后,公司董	
次公开发行 募集资金到	
募集资金到	
事会、监事会	
将持续监督	
公司对募集	
资金进行专	
项存储、保障	
募集资金用	
于指定的投	
资项目、定期 3.1. 黄色浓色	
对募集资金	
进行内部审	
计、配合监管	
银行和保荐	
机构对募集	
检查和监督,	
以保证募集	
资金合理规	
范使用,合理	
防范募集资	
金使用风险。	
4、进一步完	
善利润分配	
政策,注重投	
资者回报及	
权益保护,公	
司上市后适	
用的《公司章	
程(草案)》	
详细规定了	
利润分配原	
则、利润分配	
形式、现金分	
红的条件、利	
河 河 河 河 河 河 河 河 河 河 河 河 河 河 河 河 河 河 河	
例和时间间	
隔、利润分配	
方案的制定	
和决策机制、	
利润分配方	

	案的实施、利		
	润分配政策		
	的修订程序		
	等。公司上市		
	后将优先采		
	用现金分红		
	进行利润分		
	配,且公司每		
	年以现金方		
	式分配的利		
	润不少于当 年实现的可		
	供分配利润		
	的 20%。同时 公司制章		
	时,公司制定		
	了《宁波鲍斯		
	能源装备股		
	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未来		
	分红回报规		
	划》,对上市		
	后三年的股		
	东分红回报		
	计划,以及采		
	取现金及股		
	票股利结合		
	方式分配利		
	润的遵循原		
	则进行了规		
	定。5、其他		
	方式, 公司未		
	来将根据中		
	国证监会、深		
	圳证券交易		
	所等监管机		
	构出台的具		
	体法规及要		
	求,并参照上		
	市公司较为		
	通行的惯例,		
	继续补充、修		
	订、完善公司		
	投资者权益		
	 保护的各项	 	

陈金岳	其他承诺	要缴公未住而或愿鲍其担补担或责斯子为社积缴房承损无斯子上缴任损任股公工、或社积罚,件份司所额罚赔保及不补住因保金款本代及承有、款偿证其因房。	2015年04月23日	9999-12-31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陈金岳;陈军; 陈立坤;吴常 洪;周齐良;范 永海;夏波;贾 安全	其他承诺	此受到损失。" 作为发行人 的董事、高级管理 人员或核心 技术人员,陈	23 日	9999-12-31	报告期内,承 诺人均遵守 了所做的承 诺

	务变更、离职	
	等原因而放	
	弃履行前述	
	承诺;(2)前	
	述的股份锁	
	定期满后,本	
	人在任职期	
	间,每年转让	
	的股份不超	
	过直接或间 接持有发行	
	人股份总数	
	的 25%,并且	
	在离职后6个	
	月内不转让	
	直接或间接	
	持有的公司 股份; (3) 在	
	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上市	
	之日起6个月	
	内申报离职	
	的,自申报离	
	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	
	转让其直接	
	或间接持有	
	的公司股份;	
	在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上	
	市之日起第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	
	报离职的,自	
	申报离职之	
	日起 12 个月	
	内不得转让	
	其直接或间	
	接持有的公	
	司股份; (4)	
	本人将向公	
	司及时申报	
	所持公司股	
	份及其变动	

		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 313 6	木季度投	λ莫隹资	全总额		'	1,577.7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7,313.6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己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507.0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 末累计 投入金 额(2)	截至期 末投资 进度(3) =(2)/(1)	项到 可使用 状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 告期末 累计实 现的 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螺杆压缩机主机建 设项目	否	11,000	11,000	869.32	8,040.9 1	73.10%	2016年 06月30 日	0	0	否	否
螺杆压缩机整机产 业化项目	否	7,505	7,505	471.49	3,813.6	50.81%	2016年 12月31 日	0	0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991.3	4,991.3	236.94	652.55	13.07%	2017年 03月31 日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3,496.3	23,496. 3	1,577.75	12,507. 08			0	0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23,496.3	23,496. 3	1,577.75	12,507. 08			0	0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 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不适用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额为 6,500.31 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的实际投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汇会鉴【2015】2020 号《关于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募集资金到位以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6500.31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置换已完成。
	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2015年5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并于2015年11月,公司已及时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中。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 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16年1月27日召开的2016年第8次工作会议审核,获无条件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业经公司2016年3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6年3月23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89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4股(含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89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政策执行。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同时中小股东拥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得到了充分维护。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 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31日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0,264,159.55	96,241,840.9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173,368.13	8,311,832.73
应收账款	63,413,346.26	61,203,122.01
预付款项	6,905,335.29	4,661,202.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552,820.30	1,887,648.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1,344,653.44	120,608,815.8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06,895.88	1,997,824.49
流动资产合计	320,860,578.85	294,912,287.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227, 157, 702, 20	221 120 622 10
固定资产	226,157,793.30	221,130,623.19
在建工程	16,713,760.56	8,744,512.3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0,436,922.92	50,822,534.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87,402.59	1,494,778.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04,600.35	3,905,679.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460,527.82	27,378,617.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2,361,007.54	313,476,745.19
资产总计	643,221,586.39	608,389,032.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5,000,000.00	7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8,426,484.04	47,983,283.32
预收款项	13,238,190.98	10,395,813.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849,017.19	3,372,345.25
应交税费	400,566.30	140,529.36

应付利息	96,062.49	107,307.30
应付股利	16,896,000.00	
其他应付款	536,258.06	598,979.8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8,442,579.06	137,598,258.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412,728.54	11,939,911.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12,728.54	16,939,911.43
负债合计	199,855,307.60	154,538,170.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8,960,000.00	168,9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9,221,631.80	79,221,631.8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583,096.64	21,583,096.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3,027,509.74	183,788,233.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42,792,238.18	453,552,961.86
少数股东权益	574,040.61	297,900.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3,366,278.79	453,850,862.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3,221,586.39	608,389,032.45

法定代表人: 陈金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齐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娇娜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9,115,749.73	95,076,221.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173,368.13	8,311,832.73
应收账款	58,958,991.10	56,725,522.60
预付款项	6,903,170.29	4,659,037.6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486,889.12	1,825,147.22
存货	140,890,220.94	120,324,122.3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13,435.21	1,393,326.74
流动资产合计	314,041,824.52	288,315,210.6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429,492.57	12,429,492.5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1,573,252.34	216,450,441.79
在建工程	16,713,760.56	8,744,512.3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0,436,922.92	50,822,534.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11,446.34	1,403,631.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1,354.85	1,954,315.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617,450.89	27,378,617.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8,523,680.47	319,183,545.22
资产总计	642,565,504.99	607,498,755.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5,000,000.00	7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8,618,899.42	48,187,698.70
预收款项	11,361,087.98	7,724,005.59
应付职工薪酬	3,757,070.69	3,283,138.75
应交税费	393,480.37	133,973.24
应付利息	96,062.49	107,307.30
应付股利	16,896,000.00	
其他应付款	493,860.83	558,122.6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6,616,461.78	134,994,246.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
应付债券		

		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412,728.54	11,939,911.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12,728.54	16,939,911.43
负债合计	198,029,190.32	151,934,157.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8,960,000.00	168,9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9,221,631.80	79,221,631.8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583,096.64	21,583,096.64
未分配利润	174,771,586.23	185,799,869.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4,536,314.67	455,564,598.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2,565,504.99	607,498,755.88

3、合并利润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8,394,434.07	59,116,289.44
其中: 营业收入	68,394,434.07	59,116,289.44
利息收入		
己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1,296,830.15	51,385,478.81

其中: 营业成本	50,695,294.37	40,355,949.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6,327.76	607,140.58
销售费用	2,845,704.72	2,090,319.49
管理费用	7,188,256.58	5,141,984.02
财务费用	683,825.73	2,311,664.33
资产减值损失	-252,579.01	878,421.1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一"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7,097,603.92	7,730,810.63
加:营业外收入	545,207.43	581,250.15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7,797.37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7,635,013.98	8,312,060.78
减: 所得税费用	1,223,597.52	1,368,404.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6,411,416.46	6,943,655.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35,276.32	7,036,209.15
少数股东损益	276,140.14	-92,553.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		
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		
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		
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		
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		
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		
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411,416.46	6,943,655.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		
总额	6,135,276.32	7,036,209.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6,140.14	-92,553.3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202	0.023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02	0.023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 陈金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齐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娇娜

4、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7,404,574.38	57,847,632.63
减: 营业成本	50,742,619.16	39,797,231.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6,327.76	607,140.58

销售费用	2,251,819.55	1,600,940.78
管理费用	6,791,878.72	4,795,372.17
财务费用	683,162.94	2,310,932.94
资产减值损失	440,777.86	783,903.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一"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6,357,988.39	7,952,111.16
加: 营业外收入	545,207.43	581,250.15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6,903,195.82	8,533,361.31
减: 所得税费用	1,035,479.38	1,360,927.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5,867,716.44	7,172,433.6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 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867,716.44	7,172,433.6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193	0.02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93	0.0236

5、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055,878.02	58,453,343.2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		
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 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 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金	1,376,798.82	159,770.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432,676.84	58,613,113.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582,008.94	45,142,003.9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		
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		
金上八九白,工仕典刀加入七四人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17,534.90	8,341,520.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55,482.72	8,222,861.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金	5,299,774.04	2,116,429.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954,800.60	63,822,815.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77,876.24	-5,209,701.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 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 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316,555.42	8,520,370.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 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 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16,555.42	8,520,370.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6,555.42	-8,520,370.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的现金	4,969,145.83	2,377,236.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 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金	225,031.48	25,515.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94,177.31	7,402,752.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177.31	-2,402,752.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175.04	50,890.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32,681.45	-16,081,933.3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599,840.97	28,463,058.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567,159.52	12,381,124.8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305,629.02	55,854,291.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金	1,311,434.61	157,759.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617,063.63	56,012,050.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747,608.94	45,244,433.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 现金	9,491,318.49	7,684,791.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55,213.67	8,151,184.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金	5,027,836.48	1,794,865.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121,977.58	62,875,275.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95,086.05	-6,863,224.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		
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 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316,555.42	8,516,438.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 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16,555.42	8,516,438.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6,555.42	-8,516,438.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的现金	4,969,145.83	2,377,236.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031.48	25,515.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94,177.31	7,402,752.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177.31	-2,402,752.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175.04	50,890.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15,471.64	-17,731,524.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434,221.34	26,526,339.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418,749.70	8,794,814.82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